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2 May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8 年实质性会议

2008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25 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 2(c)

年度部长审查：就可持续发展执行
国际议定的目标和承诺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组织帮助残疾人国际协会提出的 声明

秘书长收到以下声明，现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0 和 31 段的规定分发。

* E/2008/100。



声明

为支持 2008 年度部长审查的主题，残疾人国际协会（残疾人国际协会）侧重注意残疾人，或更确切地说，能力有别于常人者，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残疾涵盖下列领域：

体型残障

听障

视障

弱智/智力受损

多重残疾

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残疾人口占世界总人口的 7 至 10%。

这就是说，5 亿人口未能在可持续发展中发挥作用，因为他们未能用上复健设施而未能完全发挥其智能和体能。

在残疾人口中，80%来自发展中国家，因此需要在这领域作出协调努力，主要是在亚洲和非洲。

在联合国办事处与非政府组织联络处的主持下，亚洲和非洲的发展中国家的代表应当组织一个会议，审议“如何发掘残疾人的潜力和利用这些潜力促进发展”的问题。

应当成立一个核心委员会来制定行动计划及确定应当如何执行这一计划。

残疾人国际协会具有卓越的背景、经验和技术/管理能力，愿意担当这一委员会的领导。

第一步是建立各种中心和（或）组织各种营地，配置和分发扶助性假体器材和装置，例如：

（1）体型残障者：斋浦尔假肢给被截肢者，脚架给小儿麻痹症患者，及视实际需要三轮单车、轮椅和拐杖。

脚架：为实现无小儿麻痹症世界给 5 岁以下儿童防治小儿麻痹症药剂，大大减低了这一年龄群体患小儿麻痹症的发生率。不过，已经患上小儿麻痹症的 5 岁至 25 岁儿童/青年需要脚架才能移动。脚架的有效使用期为 2 至 3 年，因为随儿童长大，脚架尺码也要加大。单在印度，这种需要就十分惊人，达到 2 000 万个，其他国家也有相似的需要。

（2）听障者：检查听力和分发适当的助听器。

(3) 视障者：检查眼睛并配发适当的眼镜和进行白内障手术。

(4) 智力受损者和 (5) 多重残疾：设立特别及基于需要的设施，以便最充分发挥受益者的潜力。

在每一残疾领域，必须同各国中央和地方政府、非政府组织、社会机构、医院、托儿所设施和其他机构建立网络。

向残疾人提供职业/微型企业训练并提供小额贷款，协助他们采用适合他们的需要和能力的生计方案。

在每一领域，应当根据经验、专家意见和基础设施的可用情况制订最佳方法。开始时不妨参考 2004 年发表的题为“在低收入国家执行假体和体型残障矫正项目——共同方法框架”的报告。该报告是在日内瓦举行的一个会议及经残疾人国际协会等 34 个组织其后提供投入后所取得的成果。报告的定稿是根据这些投入，同地雷幸存者网络和瑞士发展和合作机构协调撰写的。

这些最佳做法应传给所有会员国，由后者根据当地需要稍作改动后推行。

残疾者一旦康复并且借助适合他们的生计方案获得经济独立后，就可以对其社区和整个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

大多数发展中国家目前都有一些类似的计划，但由于数目太少，未能对可持续发展发挥重大的影响。

目前需要所有有关方面在一个时限内集体协力制订一个战略和行动纲领，以克服能力有别于常人者的精神和身体障碍，迈向实现可持续发展。

只有在联合国组织之下，才能将这种努力推展到不同政治、社会和文化情况的广大地理地区。